证券代码: 830990

证券简称: 鹏盾能源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于2023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,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8日,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,公告编号:2023-016。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(一)提案程序

2023 年 4 月 24 日,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33. 157%股份的股东傅瀛书面提交的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董事会制度议案》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监事会制度议案》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事会制度议案》《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议案》,提请在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(二)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(一) 审议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董事会制度》议案

议案内容: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对部分内部治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,具体修证内容详见于2023年4月24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g.com.cn)披露的

各项内部治理管理制度。

(二) 审议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监事会制度》议案

议案内容: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对部分内部治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,具体修证内容详见于2023年4月24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各项内部治理管理制度。

(三) 审议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东大会制度》议案

议案内容: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公司拟对部分内部治理管理制度进行修订,具体修证内容详见于2023年4月24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各项内部治理管理制度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》议案

议案内容: 因经营发展需要,上海鹏盾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及办理综合授信,具体融资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、固定资产贷款、信用证融资、知识产权质押融资、票据融资和开具保函等业务,总金额不超过两亿元人民币授信。授信的具体担保方式以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。

(三) 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,董事会认为股东傅瀛符合提案人资格,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,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,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傅瀛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,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